

证券代码：603679

证券简称：华体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3-018

债券代码：113574

债券简称：华体转债

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于2023年4月14日发出的《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》（以下简称“《通知》”）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应出席会议监事为3名，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，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国强先生主持。与会监事对《通知》所列之议案进行了充分讨论。经全体监事投票表决，会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监事会全体成员全面了解并认真审核了公司《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，认为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22年年度的业务发展概况、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等情况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：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详细汇报了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、对公司重大事项的意见以及监事会2023年工作计划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：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2022年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3,307.87万元，比上年同期下降26.61%，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-7,622.79万元，资产总额145,574.63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加2.82%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84,131.83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加18.82%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：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未发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与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、重大缺陷及一般缺陷。同时，公司聘请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出具了《2022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》。

同意：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能够如实反映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及公司相关制度等规定。

同意：3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，回避0票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2022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人民币-76,227,858.21元，截至2022年12月31日，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36,645,468.95元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，不具备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。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和稳健发展的资金需求，公司2022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申请银行授信及担保额度的议案》

为保证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生产经营及发展资金需求，公司、华体智城、华体绿能预计2023年度向交通银行、中信银行、民生银行、中国银行、兴业银行、招商银行、恒丰银行、浦发银行、成都农商行、四川银行、邮储银行、成都银行等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14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（在不超过该额度范围内，最终以各银行实际核准的信用额度为准），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。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：中期流贷、短期流贷；开立银行承兑汇票、商票、保函、云信、保理、买方押汇、国内信用证和商票贴现、商票保兑、保贴、福费廷、票据质押融资等票据业务品种。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业务合作方认可的抵押、质押、保证、信用等。

就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，公司预计为华体智城、华体绿能提供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.60 亿元的担保，担保额度有效期为十二个月，自股东大会审批通过之日起计算。以上担保皆不涉及反担保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预计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9,900 万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九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 2023 年度薪酬、津贴的议案》；

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，并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制定了公司监事薪酬、津贴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》和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》要求执行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了修订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二、审议《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公司 2022 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 31,622,362.92 元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十三、审议《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全体成员全面了解并认真审核了公司《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，认为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的股东持股情况、资产负债情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。

同意：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，回避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华体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 年 4 月 26 日